

偏偏喜欢你 勾引你

小雾宝贝◎著

我的理想是坚定不移的，
目标是无论千辛万苦都要实现的。
我靠着坚定的信念和必胜的决心，
熬过十几年的寒窗苦读，走出了大学的校门。
我，终于可以，光明正大地去，
勾引帅哥！！



海天出版社

偏偏喜欢你

小雾宝贝◎著

海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偏偏喜欢勾引你 / 小雾宝贝著. —深圳:海天出版社,2005
ISBN 7-80697-522-5

I. 偏... II. 小...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3652 号

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大厦 518033)

<http://www.htph.com.cn>

责任编辑:蒋鸿雁 封面设计:陈 襄

责任技编:陈 炯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海天出版社经销
2005年8月第1版 2005年8月第1次印刷
开本:900mm×640mm 1/16 印张:15
字数:200千字
定价:18.00元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海天版图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1

从试衣间缓缓走出，时空仿佛凝住了一般，店内突然寂静无比，所有人齐刷刷望过来，我早已经习惯，若无其事地走到镜子面前，那里的人有一张娃娃脸，弯弯的眼明澈见底，长长的睫毛欲说还休，鲜红欲滴的嘴唇标示着青春的痕迹，身着一身洁白的婚纱让我看上去宛如天使。

郭启阳很满意我制造的效果，坐在店内红棕色沙发上，斜斜靠着，点一支烟，满意地说：“方方你是世界上最美丽的新娘。”他是北京这个城市里很多女孩梦想的对象，在一家上市公司任财务副总，且英俊，潇洒，年薪百万。

追他的女孩子不比追我的男生少，就像排队买东西一样一个挨着一个。如今的女孩都明白，王老五属于稀有动物，特别是长得还不错的王老五更是像国宝大熊猫一样珍贵，好不容易碰上一个就得抓紧，拼命展示自己温柔的一面，比如早上偷偷在他办公桌上放个早餐；稍稍有点思想的女强人们则故意拿工作问题探讨一下，请教一下或者提一些不同意见，以祈求得到注视。我应该感到幸福，这样一个王老五对我孜孜不倦追求了一年，有多少女生羡慕，郭启阳上一个女友是个模特，身高一七零，长的像张柏芝，听说我们订婚的时候跑来不甘心地问我，“你不如我漂亮，

为什么他愿意娶你，跟我却只是玩一玩？”

我微笑着对她说：“就凭你现在跑来问我为什么，而我不
会。”

她眨着大眼睛不明所以，我保持沉默，事实是如果在分手时她隐忍而去，不多说一句话，郭启阳会更尊重她。但她没有，她傻傻地跑来看我哪里比她好，当一个女人把自己与另一个女人相比较的时候，本身就是
在贬低自己。这道理简单，却很多人不明白。

她果然骂着郭启阳是个喜新厌旧的色狼，一路愤愤而去，美丽的小脸蛋涨得通红。女人恋钱，男人好色，这现象的确显得有些浅薄、庸俗。不禁让人有些失望，也让某些人因世风人心之不古而慨叹，但这就是事实，男人有骂女人拜金的时间，不如自己多放一点精力在事业上，才能反过头来享受美女；而女人有那个骂男人好色的精力，不如自己多赚一点钱，以便在选择真爱的时候，面宽一些，别把经济放在首要条件。

男女关系很像玩扑克牌，假如一开局他就大获全胜，那意味着他整个晚上的使命已经结束。反之，如果他的赢局来得很慢，情况就会截然不同，就是烈马也难以把他拉走，因为他觉得自己很快就会赢，离胜利早只有一步之遥了。与生俱来的雄性争强好胜之心驱使他，他会留下来继续战斗。

郭启阳就是这样一路跟我斗到了婚姻的战场。

一个月以来，通知亲友、选购家具、送请贴，用忙碌来忘记从前，我试图忘记的却总是浮现脑海，现在，站在镜子面前，望着那个熟悉的身影，想到从此与他再无关联，想到即便他能够再出现，我已经是恨不重逢未嫁时，便心头滴血。

郭启阳在镜子后面看到我面色发白，关心地问道：“宝贝，你在想什么，怎么不开心？”

我摇摇头试图摆脱回忆，淡淡一笑：“没什么，这个婚纱腰有一点点紧，我去换另一套试试。”

迫不及待关上试衣间的门，一下子与世隔绝，我只是个表面透彻的女子，在爱情跟虚荣的较量中，爱情总是占了上风的一面，塞万提斯曾说：“爱和死有一点相同：不论帝王的高堂大殿或牧人的茅屋草舍，它都能闯进去。”有一个人的身影牢牢占据着我的内心，让我没有一点空隙留给别人，尽管我曾试过千百次的方法，比如嫁给郭启阳，我就可以拥有一个年轻女子想要的一切，想工作就工作，不想工作可以去欧洲玩一圈，或者读个 MBA 之类的再打发几年时间。我以为接受别人能令我忘记一切。

可是，在这个人生最美好的时间，我没有热情，不会激动，面色苍白，镜中那个美丽的脸，迷茫的眼睛在告诉我：“你躲不掉。”

忽然这个声音形成一股巨大的潮流将我包围，闭一闭眼睛，试图忍住泪水，流星花园中曾有一句“当你想哭的时候，就倒立，这样眼泪就不能流出来。”一年多以前，我同样试过婚纱，只是如今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那美丽的从前还是让我心如刀绞，我认命了，打开门，缓缓走出，一个字，一个字的对郭启阳说：“对不起，我不能嫁给你。”

2

这是 2004 年的初夏，北京的街道上到处都是尘土飞扬，刺眼的阳光混杂着汽车的鸣笛让人感觉热闹而又疲惫。

为了结婚新装修的郭启阳原来的二室一厅，厅内到处还散发着油漆味儿，刷了一半的墙壁像剥了皮的白猪一样鲜血淋漓，刚送来的意大利钢琴置于客厅的一角还蒙着白布，仪式化的东西一项接着一项，忙碌让我来不及疼痛，可是在举行婚礼的最后几天，该忙的都忙完了，想到要跟过去做一个彻底了断，那翻江倒海的悲哀就向我袭来。

地上已经堆满了烟灰，郭启阳双手插在头上，紧紧抓着自己的头发以抑制情绪上的激动，我把头更深地垂下去，无颜多说一句话，深刻体会到自私二个字的含义，丢下他一人如何面对众多亲朋好友的解释，他的眼睛中充满了疑惑和气愤，我固执地不开口说对不起。

我看到他大口大口喘气，试图平静自己，终于镇定地抬起了头，用沉重的语气说：“方方，你 25 了，应该为自己的行为负责知道吗？”

我顿时无地自容，双手合拢放在两条腿中间，牙咬住下唇，说不出一句话。我们相识在一年以前，郭启阳车坏了，下班的时候

候正好一辆公交停在面前，却碰上我面试失败，乘车回家，却不想翻遍口袋只有九毛钱零钱，离一元钱车票偏偏只差一毛，在我说尽了好话之后，那个嘴皮子一开一合的大妈仍然表情冷峻开口闭口地说：“不行，小姑娘你烦不烦啊。”

这时旁边的郭启阳递过来一毛钱，解燃眉之急，我瞅了他一眼，要是心情好没准还能给他个媚眼，可偏偏姑娘今天不高兴，有那么高尚么？还不是想泡妞！果真不出所料，我下车他也下车，我往地铁走他也往地铁走，我索性站住，横眉冷目地告诉他：“一毛钱就想泡到我，也太廉价了吧？”

郭启阳诧异的一抬眼：“一毛钱还不够么。”

我手指合着一厘米宽，大声告诉他：“一毛钱只有这么一点！”

他表情端庄：“一毛钱可是十分啊，十分的爱，还不成么！”

我一时辩不过他，转身就往地铁走，他叫住我：“姑娘，虽然你不丑，但不要太自作多情，我是想找个没人的地方告诉你，你裙子的拉链没有系好！”

就这么着，一个偶然我们两就搭咕上了，他成熟幽默，对人热情有余但沉稳不足，平时从早忙到晚，审核财务制度，账单，批报销单，制定报表还要参加各种应酬等等，所以最怕那种粘人的女孩，处处围着他转，动不动就嫌他不陪她的娇娇女，更烦办公室那些风风火火的女强人，我这种恰到好处的温柔和独立，让他有一种从来没有过的新鲜感和满足感。

那时我正失业，体验着没有钱的残酷，所以不得不接受他英雄救美似的安排，虽然这安排让我感觉有点大材小用，只不过是到一个朋友的公司当秘书，平时也就是端个茶，倒个水，打打文件之类的简单的活，可是他没想到，我刚去公司不久，就利用自己的关系主动为公司拉来一个大单。

说来也简单，我上大学时候的最好的朋友非儿的男友正在对口单位当着个不大不小的领导，我美女落难，她当然要仗义相助了。我们头在郭启阳面前说了我不少好话，什么聪明啦，能干啦，工作积极啦，主动啦，其实他说的也没错儿，在北京这种地方，要想在单位得到重视，只有努力去成为业务骨干，起点低不怕，怕的就是你肯不肯做，会不会恰到好处地在领导面前展示你的工作成绩。

事后，我跑到非儿家里请她吃饭。

最喜欢她家的棕红色的真皮沙发，我懒洋洋的坐着，修长双腿随意搁在面前的茶几上，一边用指甲刀修剪着我的指甲，一边给他讲现在有个花心帅哥在追我。

非儿听完总结道：“如果他没结婚，可以认真发展发展，或许你把腿放下来，更淑女一点，比较容易钩着个金龟婿。”

我噗味一下差点把水喷出，我说非儿你不用这么急着把我推销出去吧，非儿静了一下，“我一向认为开展新的恋情有助于忘掉过去。”

听到过去两个字，我的心暗暗沉下，什么也没有说，直起身子，端着水走到大飘窗前，她的家在这座楼的第十五层，窗外，中关村高楼此起彼伏，孩子们在小区花园里奔跑玩耍，时不时传来几声尖叫；下班或出去买菜忙碌的人们，三三两两还逗留说笑着；不知道哪里传来的震耳欲聋的音乐，低沉的诉说着逝去的情感：

“一盏离愁孤单伫立在窗口
我在门后假装你人还没走
旧地如重游月圆更寂寞
夜半清醒的烛火不忍苛责我

一壶漂泊浪迹天涯难入喉
你走之后酒暖回忆思念瘦！”

一张属于过去的脸浮现在脑海，那背景朦胧却又清晰得真切，我似乎想拼命抓住什么又被窒息般无能为力，对从前的回忆让我心如刀绞，把头轻轻抵到面前的大飘窗上，紧闭双眼。非儿这时候过来揽住了我的肩，“方方，你总要忘掉的是不是？你也总要再找男朋友是不是？你不能总这么玩下去是不是？”

我把脸转向她，试图展露一个微笑，过去这么久，也应该忘记，追我的人不少，有头发乱七八糟的所谓的 IT 精英；也有西装革履面色白净的高级白领；尖嘴猴腮但自我感觉良好的老板；不知男女死缠烂打的网友；四处猎艳皮包里常年不忘放避孕套的帅哥；但是我，对这些备选答案们特别是对他们千篇一律的调情动作只感到乏味异常。但这并不妨碍我挑逗越来越多的男人，开展越来越多的约会，只是因为，越忙碌，越嘈杂的环境，让我，容易不再想起，不想起那个刻骨铭心的人。非儿打了一个喷嚏，自言自语地到电脑桌前，“真拿你没办法，我安慰你都安慰的忍无可忍了，拜托您方大小姐赶紧随便接受一个追求者吧，把这重担转移一下。”我重新把自己陷入沙发中，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手机滴滴的提示短信的声音，拿起手机，对非儿说：“我不是已经很开心了，不是一直在跟别人约会嘛，什么时候把重担都放在你身上了。”

短信是一个说话暧昧神经兮兮妄自尊大的男人发来的，“我今天有空，打扮一下，一会来接你？”他是一个上市公司的部门经理，每天忙得团团乱转，开着一辆赛欧就很以为自己了不起，是众多美女的追求对象。每次约我，都跟施恩一样，总是先申明一下自己好不容易有点空，你千万要珍惜。没人约的时候我还跟他

客气客气。但今天本小姐心情不爽，我回了一句：“去你妈的，我今天没空。”

只是，从那一刻起，我决定抓紧郭启阳，或许非儿说的对，接受一个新的优秀的男友，能让我忘记从前。非儿用激将法：“你以为你想追，就追得到，他那种王老五对你，还不是图个新鲜感，人没搞定，你赔了夫人又折兵？”

我嘿嘿一笑，把手中一直玩弄的打火机扔得远远，站起来冲非儿伸了个懒腰，挑着眉毛：“难道貌美如花地位崇高的我看上了他，他理所当然应该感到无限光荣才对，还想挑三捡四不成？”

3

天已经完全黑了，郭启阳再也没有说话，只是闷头一支烟接着一枝，窗子没开，所以屋内一片烟雾弥漫，歉疚让我坐立难安，很想跟从前一样走到他面前，把那个苦恼的头颅揽入我的怀中间，又害怕，他冷冷的推开我，说：“你没资格这么做。”这一年间，我们不是没有过快乐，他带我去嘉年华赢来一堆玩具；他带我去郊外滑雪摔得鼻青脸肿；他带我去夜总会体验纸醉金迷；也给我买最好的化妆品宠我就像个小孩。其实我别无长处，只不过始终下不了决心真正接受他，过去像鬼如影随行的跟着我，郭启阳被那些恨嫁的女郎追的怕了，对他犹犹豫豫的女子反而挑起了他的

好斗之心，这种王老五已经习惯了没有安全感的女人，我的琢磨不定，反而与众不同。肚子在咕咕直叫，去厨房下了碗面条，把热腾腾的面条摆在郭启阳的面前，他终于肯抬起头看我一眼，眼圈竟然是红的。

他说：“方方，我不是很清楚你的原因，但可以再给你一些时间，你慎重考虑，婚姻不是儿戏，不是说散就散。”

我再也忍不住哇的哭出声来，往往这样，越受重创越倔强，即便眼泪在眶中打转也不让它流出来，就像小孩子跌了一跤如果旁边没有大人绝不会哭，自己挣扎着也能站好，可是如果母亲在，绝不肯自己立起，一定哇哇大哭，等母亲将他抱起。

“好了，好了。”郭启阳反过头安慰我，拍着我背，像往常一样冲我和蔼地微笑，“我们吃面条。”我破涕而笑，感觉肚子真是饿极了，几下子就吃尽了面前的碗，郭把他的那碗推到我面前，我不好意思接过，他补充着：“我还不知道你，又能吃又能睡，真不知道你不想嫁给我，谁还愿意娶你。”

我们只开了一盏壁灯，柔和的灯光映得他的脸越发英俊，亮晶晶的眼睛里没有怨恨，只有疼惜，我忍不住又热泪盈眶，却是因为感动。忽然间没有了食欲，我站起，拉着他的手，走到窗前，推开窗子，屋里的烟味一下子消散，新鲜空气扑面而来，深深吸了一口气。

他的房子，在中关村西区的一个角落，是一个新盖的黄色白顶二十层公寓楼，从这个楼上望去，往南是正热火朝天的西区工程，一阵阵传来夹杂着汽车尾气的喧闹，提示着我们这个城市的巨大压力。

往北看，则是我毕业的学校，从第十九层望去，那些红灰相间的教室一间间透着灯光，如蚂蚁般大小的学子在其间穿梭往来，还能看见学校那个著名的湖，春天波光涟涟，冬天湖上白雪皑皑，

湖边的塔像一个巨人守望着他的爱人一般立在那里，在北京夜色中闪闪发光，它是这个国家最高等的学府，我却从不提起，没有引以为傲。今天，不一样，我颤着声音，用手指着远处的一片夜色苍茫，告诉郭启阳三年前那个温柔淡远的春天，在浪漫多姿的未名湖畔，雄姿英发的雁塔下，我遇见了今生今世难以忘怀的人：李小青。

4

以为我再也不会提起这个名子，它已经彻底从我心中抹去，却不知道眉间心头，无计相回避。无论我走到哪里，即使耗尽我的一生，都不会忘记。在这个深夜，他的脸又清晰起来，笑的模样哭的模样痛的模样，时间是把双刃剑，有时会让思念加深，有时会把思念磨平，忽然感觉到李小青粗糙的大手在轻轻抚摸我的头发，这感觉让我欲哭无泪，只是心酸不已。

我的婚假有一个月，如今才过去了一个星期，我要用剩下的时间里，好好整整思绪，去寻找失踪已久的李小青，只有见到他，我才能明白，我真正爱的是他，还是郭启阳。

从郭家出来，已经是深夜，道路两旁人影幢幢，昏黄的路灯诉说着它的寂寞，24小时开放的北大西门让我如愿以偿，走在未名湖边，那杨柳依旧在风中轻摆着身影，湖边的才子佳人的爱情

故事仍在一幕幕上演。

四年前，我也还是个小姑娘，不懂人情冷暖，不知世态炎凉，只知道一心在校园里勾引帅哥。跟别的系的系花较量谁更漂亮。

非儿是我的同班同学，跟她交朋友是我极为认真地把班上每个女生从脸蛋到身材到气质研究了一番，最后下的决心：女孩子找女朋友么，首先肯定不愿意找比自己漂亮的，一出门旁边的帅哥们都对她大献殷勤，而对你视而不见，时不时你还要充当护花使者的角色，一定感觉酸溜溜的；其次么不能找太不漂亮跟太文静的，如果长相档次相差太多，就少了很多一起跳舞，勾引帅哥，以及相互比较的乐趣，有精彩的好莱坞大片美女出演，谁愿意看抗日战争时期的旧社会小媳妇啊！

事实证明我的选择没错，我跟非儿并称外语系“两枝花”，系上不少男生见到我们明显带着喜悦，很有种好战者大战来临前的兴奋并伴着美国黑人在爵士鼓点下的好动，同时大为感叹为什么当初不报我们专业？但是在我跟非儿看来他们若要追我们已经失败了一半，因为成功总是属于那些不动声色的人。

我们两的共同爱好之一就是校园里的帅哥评头论足，这个虽然帅，但是鼻子有点歪，那个长的也不赖可是腰有点弯。

直到大四开学后，另外一个分院的计算机系搬到我们院，其院草李小青一致征服了我跟非儿的心。

他是我们历尽千辛万苦大浪淘沙一般左暗示右试探之后在大学生校园里数千个男生里挑选的最具价值的后备对象。

李小青是个十分聪明的男人，这一点在校园里表现无疑，比如全系第一个考过注册会计师，考过英语专八，考过律考，在考过大学里所有能考的考试之外，还在系里担任学生会主席，常常唱歌拿个奖什么的。很多女生在他面前自惭形秽，偏偏我不，哪怕就被忌妒，被其他的女生笑话自不量力，我也绝不能放过这只

日后极具升值潜力的股票！我就是这么自信，毫无理由的顽强而且非常有淑女风范！

我一向比较注意如何笑不露齿；如何坐的时候双腿紧并一起而且要微斜；如何眨着大眼睛长睫毛表现出自己的天真纯洁；如何双手重叠置于膝上，并且收腹挺胸脖子后抬！

因此，可以自信的认为，我这个标准的小淑女，具备着一切温柔善良的美德，下得厨房上得厅堂，那些光长着漂亮脸蛋的野蛮女友万万无法比拟！

虽然同处一个校园，但不是一个系，显然要勾引到李小青这种超级潜力股需要自己创造条件。我准备扬长避短！

在我记忆中，那天，我故意坐在李小青面前上自习，还故意将凳子啦，笔啦，书本啦搞出点声音来引起对面的他的注意。

图书馆静悄悄，全是埋头苦读的学生，偶尔有几对情侣窃窃私语，我不认为李小青注意到我了，就一定会想办法递个纸条，找个借口认识我。往往都是这样，对于校园中的漂亮女生，大多数男生都会浮想翩翩，回到宿舍大肆议论一番，然后晚上偷偷躲在被窝里想着她的样子意淫。但是，下一次与她擦肩而过，他们还是不会主动出击，晚上又会重复前一天的活动。

所以，机会是要靠自己创造。

我偷偷把特别好用的圆珠笔换下，从包里取出一支代用笔，当然是用光的。皱起眉头，在白纸上划呀划呀，自己嘟囔一句，怎么又没水了。我的动作显然已经引起了李小青的注意，我抬起头正碰上他疑问的眼睛，恰到好处展放一个灿烂的笑容，对他说：“同学，有多余的笔借我一枝么？”

在经历过若干次对镜演练之后，我的表情绝对自然，笑容绝对甜美，表情绝对天真，手法绝对干净利落不留痕。最重要的是绝对“温柔”。

我看到了李小青面上的表情开始软化，显然有一点点意外，有些过度热情的递给我一支钢笔，对了，上边的武器我忘了介绍一种叫做“矜持”。

接过他的笔，仅仅是说了一句：谢谢。就低下头专心看书。李小青显然怅然若失，意犹未尽！尽管我心里已经偷偷笑翻了天，表面上还是在了一本正经地闭着嘴唇写作业。

图书馆十点关门，管理员进来时，我还了笔，故意走在他的前边，女孩追男孩的绝招么，就是一定要露声色，在他觉醒之前把他泡到手，他还以为是他对你死缠烂打，击败了众多对手才得来的。

女人追男人就是应该这样，再对他魂牵梦萦，蠢蠢欲动，也只是私下对死党过过瘾，除了会故意制造一些看似偶然的机机会外，比如不小心撞一下车，不小心滑倒在他面前，他扶起的时候，心里哪怕都急得大叫：“你个呆瓜，怎么还不要我的联系方式。”表面上也只能微笑说声“谢谢”，然后转身优雅地离去，可能心里正想着“这次机会看来又浪费了。”

她也绝不会回头主动要那幸运的男人的联系方法。只在心底暗暗期望着听到那一声呼唤：“小姐，停停，你的手机是？”

此刻，我就在等李小青的这一声亲爱的，可爱的呼唤——果真：“方方，等一下。”背后传来了一声宛如天籁的声音，我倒抽一口气，立即停住，双眼兴奋得冒光，表情立即换成最温柔的那种。

缓缓转身，张大眼睛，泄气，踢肩，歪头，眼神一撇一撇，斜着眼说：“怎么又是你？”那是袁远，别看名子意境挺悠扬，人却长的不怎么样，瘦小精悍，瘦得像根竹竿，小眼睛，还带副深度镜。连一七五都不到，我穿着高跟鞋跟他一般高。

大一时给我写了封情书，大为感叹全班女生没有一个有素质

有文化兼端庄秀丽的，他瞅了半天就我一个还算勉强及格。

闹了半天我在他眼里还只能算是勉强及格，我把情书念给舍友姐妹们听，她们一致强烈要求袁远先去做整型手术把自己整成史瓦辛格，然后再好好研究一下克林顿的历史其中包括他为什么能考入哈佛，怎么样当上总统，以及为什么他的情妇照袁远的标准连 30 分都打不到。最后再回过头来考虑下一封情书该如何构思。

可是袁大才子的回信更让我们大跌眼镜，他一本正经地说，到那个时候我不会再写什么无聊的情书了，我终于耗尽生命倒下的时候，当我的日记在遗物中被发现的时候，我在那上面写着，方方，我无法把爱给你，我就把爱给了全人类！

不过很显然，这个袁大才子离把爱给全人类的境界还是差着那么一点，因为他几年来始终坚持不断地给我写情书。

写情书也没有关系，顶多我多被他恶心几次，问题就在于他的情书水平始终没有长进。没有长进也没有关系，可是今天，这么重要的日子，我精心铺垫了半天，好不容易找到这么好的机会，眼睁睁就要被他搞得付水东流，李小青，收回了已经在嘴边打招呼的话，从我们身边走过去，我的头都会扭到背后，睁大眼睛就如同看被别人抢走了几张百元大钞一般的不甘心的咬牙切齿。

等李小青走得远了，我才回过头来打开，他塞给我的新情书，这家伙还假装不好意思一般，把纸塞到我的手里，脸一红，跑得很远。

你哪会给我不成啊，早一会，晚一会，偏偏就在李小青那个傻瓜快开窍的时候，唉！看来，泡帅哥的道路是遥远的，曲折的，需要坚持不懈才能完成的！

我一边感叹恋爱就像公共汽车，你等待的那一趟永远都不开来，你不等的却总是接二连三，一边打开袁大才子的新情书，在